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8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5年12月26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两名全体董事。会议于2015年12月3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崔敬学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崔敬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会议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同意黄万福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三)会议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人员构成如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 员
战略委员会	崔敬学	黄万福、魏合田、邓维平、杨渊德、郭宝华
审计委员会	杨庆英(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郭宝华、詹祖盛、魏合田
提名委员会	郭宝华(独立董事)	杨庆英、丁燕萍、邓维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渊德(独立董事)	杨庆英、丁燕萍、魏合田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16-001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山庞德大洋投易有限公司的通知,经新疆石河子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中山庞德大洋投易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石河子市庞德大洋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合伙企业";公司住所由"中山市西区沙朗金湖路金港小区教师楼707,708"变更为"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37号1-130室";经营范围由"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办企业"变更为"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石河子市庞德大洋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774945343K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37号1-13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毕荣华

成立日期:2006年06月21日

合伙期限:2006年06月21日至2019年06月20日

经营范围: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不涉及股东持股数量的变动,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石河子市庞德大洋投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9,618万股,持股比例为5.58%。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1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6年12月3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恒刚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其中现场表决3人,通讯表决6人。本次会议董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文件,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本次会议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2)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3)

表决结果: 7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2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香港创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1万港币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香港创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拟定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公司全资出资,占注册资本100%,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适时增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公司名称:香港创力国际有限公司

2.拟注册地:香港

3.拟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国际贸易、技术服务

4.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万港币	100%	现金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方面立足于主营业务发展,同时通过开拓新的业务类型,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从长期看,本次对外投资将有助于公司业绩质量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为股东带来更大回报。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既能促进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又能拓展新的业务类型,但考虑内地及香港经济、金融市场、新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公司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将在对风险因素充分认识的基础上,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应对,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3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郑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罗芳女士辞职请求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郑芳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总经理群贤平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研究和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会议同意聘请王新祥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总监: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财务总监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所聘人选具备担任财务总监的相关要求,同意聘任。

特此公告。

附:《聘任人员简历》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附件:

王新祥先生简历

王新祥,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国际会计师公会AIA会员会员。2007年11月-2012年1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2年2月入职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审计部负责人。

王新祥先生已离职,其与上市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4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标的名称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2)中存在笔误,现对部分告披露的标的名称作更正如下:

原内容:

投资标的名称:香港创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更正为:

投资标的名称:香港创力国际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除上述更正外,部公告其它内容不变。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变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3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郑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罗芳女士辞职请求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郑芳女士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总经理群贤平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研究和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会议同意聘请王新祥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总监: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财务总监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所聘人选具备担任财务总监的相关要求,同意聘任。

特此公告。

附:《保荐先生简历》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附件:

保荐先生简历

保荐先生简历

保荐先生,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国际会计师公会AIA会员会员。2007年11月-2012年1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12年2月入职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审计部负责人。

保荐先生已离职,其与上市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等情形。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6-002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香港创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1万港币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情况如下:

香港创力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拟定注册资本港币1万元,公司全资出资,占注册资本100%,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适时增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公司名称:香港创力国际有限公司

2.拟注册地:香港

3.拟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国际贸易、技术服务

4.出资额、出资比例及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万港币	100%	现金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方面立足于主营业务发展,同时通过开拓新的业务类型,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从长期看,本次对外投资将有助于公司业绩质量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为股东带来更大回报。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既能促进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又能拓展新的业务类型,但考虑内地及香港经济、金融市场、新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因素,公司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将在对风险因素充分认识的基础上,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应对,力求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牧业 公告编号:2015-135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完成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完成股票增持计划的通知函》,控股股东的关联方,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照柏先生以个人名义完成了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照柏先生

二、首次披露增持计划的时间

2015年7月1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

三、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欣集团")承诺自2015年7月13日起的六个月内,由鹏欣集团及其关联方以总额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增持公司股票,并承诺自增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出售该增持的股票。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及完成情况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占股比例(%)	买入均价(元)	增持方式
2015年12月25日	780,000	0.027	7.65	二级市场购入
2015年12月29日	220,000	0.008	7.75	二级市场购入
合计	1,000,000	0.035	7.672	--

姜照柏先生本次增持的完成情况符合其于2015年7月13日作出的增持计划承诺内容。本次增持后,实际控制人姜照柏先生拥有的公司权益(包含直接持有和间接控制)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	占股比例	增持数量	占股比例	持股数量	占股比例
1,596,111,000	55.285%	1,000,000	0.035%	1,597,111,000	55.320%

五、增持承诺履行情况

姜照柏先生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超计划增持;严格遵守有关规定,未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六、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姜照柏先生承诺本次增持的股份自增持之日起的六个月内不会发生减持行为。上述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组织辖区上市公司开展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情形,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牧业 公告编号:2015-136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康牧业")分别于2015年10月08日、2015年10月09日、2015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的《关于公司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和民事起诉状的公告》、《关于应诉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签署~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02,104,122)。

2015年12月30日,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并及时转发给公司。杭州中院经审查认为:"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天堂硅谷大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请撤回起诉,符合法律规定,本院予以准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四十五条第一款,《诉讼费用缴纳办法》第十五条,第十八条之规定,裁定如下:准许原告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天堂硅谷大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撤回起诉。案件受理费374,426元,减半收取187,213元,财产保全申请费5,000元,均由原告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天堂硅谷大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负担。"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成城 编号:2016-001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人还款承诺履行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2014年年报披露,深圳市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实业")于2015年3月7日,向公司作出承诺,分期偿还所欠公司的债务,并积极帮助公司向大陶精密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成城建材有限公司、深圳市博鸿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进行所欠公司的款项。中技实业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 ™-2。

近日,根据上述还款承诺中技实业通过商业承兑汇票方式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81,778,108.69元的欠款,中技实业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方式代大陶精密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80,000,000元的欠款,通过商业承兑汇票方式代大陶精密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19,000,000元的欠款;北京天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元的欠款,通过商业承兑汇票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119,900,000元的欠款;中技实业通过商业承兑汇票方式代湖南成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18,000,000元的欠款;深圳市博鸿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通过商业承兑汇票向本公司支付了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元的欠款。

截止目前还款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还款方	欠款金额(元)	还款计划			完成情况			
			还款计算方式	还款金额(元)	还款日期	还款方式	金额(元)	还款总额(元)	完成进度(%)
1	深圳市中技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1,778,108.69	30%本金	24,533,432.61	2015年6月30日前	商票	81,778,108.69	81,778,108.69	100
			30%本金	24,533,432.61	2015年10月30日前				
			40%本金	32,711,243.47	2016年4月30日前				
2	大陶精密科技(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47,859,702.20	30%本金	44,357,910.66	2015年6月30日前	银票	80,000,000.00	89,000,000.00	60.19
			30%本金	44,357,910.66	2015年10月30日前				
			40%本金	59,143,880.88	2016年4月30日前	商票	9,000,000.00		
3	北京天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4,900,000.00	30%本金	43,470,000.00	2015年6月30日前	现金	5,000,000.00	144,900,000.00	100
			30%本金	43,470,000.00	2015年10月30日前	银票	20,000,000.00		
			40%本金	57,960,000.00	2016年4月30日前	商票	119,900,000.00		
4	湖南成城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本金	9,000,000.00	2015年6月30日前	商票	18,000,000.00	18,000,000.00	60
			30%本金	9,000,000.00	2015年10月30日前				
			40%本金	12,000,000.00	2016年4月30日前				
5	深圳市博鸿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0%本金	3,000,000.00	2015年6月30日前	商票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30%本金	3,000,000.00	2015年10月30日前				
			40%本金	4,000,000.00	2016年4月30日前				

公司仍将积极向上述债务人进行追索,要求尽快完成还款承诺,公司将及时对应收款项收回进展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成城 编号:2016-002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贸易业务开展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31日在《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中表示,公司将从2015年7月31日起于每月底披露公司孙公司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君和")与江阴市奕泰贸易有限公司、天津市智国东贸易有限公司、天津普元煤炭销售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关于非危险化工产品贸易业务的开展情况。

2015年12月,上海君和与江阴市奕泰贸易有限公司新增完成了6080万元左右采购额(含税)。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海君和向上述三家公司采购商品,共发生42100万元左右采购额(含税),其中上海君和与江阴市奕泰贸易有限公司完成了27000万元左右的采购额(含税),与天津普元煤炭销售有限公司完成了3300万元左右的采购额(含税);与天津中智国东贸易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完成了11000万元左右的采购额(含税)。另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上海君和向天津中智国东贸易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销售其他商品,共完成了31400万元左右的销售额(含税)。上海君和将继续在此基础上与上述三家公司进行贸易合作,公司将及时对相关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日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0859 证券简称:王府井 编号:临2016-002
债券代码:122189 债券简称:12王府01
债券代码:122190 债券简称:12王府02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四日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穿透后涉及认购主体数量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宁波君澜睿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九十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一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二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三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四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五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六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七百九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五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六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君澜睿享八百八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